

居民可购买抗原检测试剂自测新冠

国家卫健委：抗原检测有利于早发现，核酸检测依然是确诊依据

3月11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发布《关于印发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试行)的通知》，表示决定在核酸检测基础上增加抗原检测作为补充，并组织制定了《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试行)》。根据方案，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抗原检测有专业人员进行样本采集，而隔离观察人员和社区居民应用则涉及自测问题。这是首次明确社区居民自测新冠的相关政策。

自测结果能取代核酸结果吗？哪些人可以自测？自测频率如何确定？自测有哪些步骤？用完的自测试剂如何处理？哪里可以买自测试剂？是否能作为出行证明？记者根据公开资料就上述关键问题进行了梳理。

自测结果不能取代核酸结果

此次通知明确，经研究，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决定在核酸检测基础上，增加抗原检测作为补充。核酸检测依然是新冠病毒感染的确诊依据。

试行方案中的《新冠病毒抗原自测基本要求及流程》也强调，抗原检测一般用于急性感染期，即疑似人群出现症状7天之内的样本检测。疑似人群抗原阳性及阴性结果均应当进行进一步的核酸检测，阳性结果可用于对疑似人群的早期分流和快速管理，但不能作为新冠病毒感染的确诊依据。

两类人群可进行抗原自测

《新冠病毒抗原自测基本要求及流程》明确，新冠病毒抗原自测适用于隔离观察人员和社区居民。其中，居家隔离、密接和次密接、入境隔离观察、封控区和管控区内的人员，应当在相关管理部门的组织管理下进行抗原自测。

对于隔离观察人员，在隔离观察期按照现行的有关防控方案要求开展核酸检测，并在前5天每天进行一次抗原自测。

对于社区居民，有自我检测需求的可以自行购买进行自测。抗原检测阴性的，无症状的居民可密切观察，需要时再进行抗原检测或核酸检测；有症状的居民，建议尽快前往设置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就诊，进行核酸检测；如不便就诊，则应当居家自我隔离，避免外出活动，连续5天每天进行一次抗原自测。

抗原自测共有三大步骤

第一，抗原自测前准备。

洗手。使用流动清水或手部消毒液清洗双手；了解检测流程。仔细阅读抗原自测试剂配套说明书及抗原自测相关注意事项；试剂准备。检查抗原自测试剂是否在保质期内，检查鼻拭子、采样管、检测卡等内容物是否有缺失或破损，如试剂过期或试剂内容物缺失、破损应及时更换检测试剂；确认检测对环境温湿度要求。胶体金试纸条检测一般要求在14℃—30℃常温条件下，避免过冷、过热或过度潮湿环境导致检测结果异常。抗原检测卡拆除包装后置于平坦、清洁处。

第二，样本采集。

年龄14岁以上的，可自行进行鼻腔拭子采样。自检者先用卫生纸擤去鼻涕。小心拆开鼻拭子外包装，避免手部接触拭子头。随后头部微仰，一手执拭子尾部贴一侧鼻孔进入，沿下鼻道的底部向后缓缓深入1—1.5厘米后贴鼻腔旋转至少4圈(停留时间不少于15秒)，随后使用同一拭子对另一鼻腔重复相同操作。

年龄2—14岁自检者应由其他成人代为采样。采样时，先用卫生纸擤去鼻涕，随后头部微仰。采样人员小心拆开鼻拭子外包装，手部避免接触拭子头，一手轻扶被采集人员的头部，一手执拭子贴一侧鼻孔进入，沿下鼻道的底部向后缓缓深入1厘米后贴鼻腔旋转至少4圈(停留时间不少于15秒)，随后使用同一拭子对另一鼻腔重复相同操作。

第三，抗原检测。

根据试剂说明书，将采集样本后的鼻拭子立即置于采样管中，拭子头应在保存液中旋转混匀至少30秒，同时用手隔着采样

管外壁挤压拭子头至少5次，确保样本充分洗脱于采样管中。用手隔着采样管外壁将拭子头液体挤干后，将拭子弃去。采样管盖上盖后，将液体垂直滴入检测卡样本孔中。

根据试剂说明书，等待一定时间后进行结果判读。阳性结果：“C”和“T”处均显示出红色或紫色条带，“T”处条带颜色可深可浅，均为阳性结果。阴性结果：“C”处显示出红色或紫色条带，“T”处未显示条带。无效结果：“C”处未显示出红色或紫色条带，无论“T”处是否显示条带。结果无效，需重新取试纸条重测。

用完的自测试剂如何处理？

隔离观察人员：检测结果不论阴性还是阳性，所有使用后的采样拭子、采样管、检测卡等装入密封袋由管理人员参照医疗废物或按程序处理。

社区居民：检测结果阴性的，使用后的所有鼻拭子、采样管、检测卡等装入密封袋中后作为一般垃圾处理；检测结果阳性的，在人员转运时一并交由医疗机构按照医疗废物处理。

新冠自测试剂盒目前尚无法自行购买

从监管部门数据库查询结果和公告来看，国内目前尚没有用于自测的新冠抗原检测试剂盒获批，因此，国内目前并没有可供购买的新冠自测试剂盒。

有业内人士分析指出，这份文件的自测部分在目前是“超前”的，可能药监部门也在加紧审批。

国家卫健委表示，抗原检测作为补充手段可以用于特定人群的筛查，有利于提高“早发现”能力。对于新冠抗原自测结果是否可以作为出行凭证等问题，目前尚未明确，仍待相关部门进一步细化。综合新华社、中新社等



3月10日晚，脐带血被紧急送达医生手中。

文/片 齐鲁晚报记者 连宁燕 王震 迟淑丽

3月7日，突如其来的疫情，打破了威海的宁静。流调溯源、随访摸排、封控消杀、核酸检测……整座城市的防控工作紧张有序地开展。而就在这时，一场生命保卫战，在疫情下的威海展开。威海市立医院血液病科患者于女士并不知道，在这个春寒料峭的傍晚，一群可爱的陌生人为她的健康守护着、接力着……

3月10日傍晚，一份承载着希望的脐带血正由山东省脐血库运往威海市立医院血液病科。脐带血由山东省脐血库技术支持芦远涛负责护送，到达烟台威海交界处，因疫情管控原因，车辆无法进入威海。在紧急联系到威海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后，确定了运输脐血的应急方案：运送车辆在G228国道烟台、威海交界处，由芦远涛将脐带血交给山东省脐血库威海工作站工作人员林海娜，再由交警一路护送至威海的目的。

“当时我们特别着急，提前积极协调各方力量，得到了威海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威海交警的大力支持。当我们赶到时，几位民警已经在等着了，整个过程特别顺畅，我觉得特别感动。”林海娜介绍。

当天18时10分，威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四大队副队长袁传玺收到指挥部通知后，与另外两

疫情下，一份救命脐带血的爱心传递

在按下『暂停键』的威海，上演了一场紧急护送……

位同事提前到达初村岗西烟威交界处，等待脐带血运输车的到来。双方碰面完成交接后，在交警指挥中心的实时指挥下，选择用时最短、最近的道路全速前进。

在这个特殊时期，为控制人员流动，威海公安交警调配警力充实一线，在威海市区的各个主干道、小区门口“上线”，通过定点值守的方式，对市区内的路段开展全时段管控。对城区路面上行驶的车辆进行甄别，对不符合通行条件的人员予以劝返。袁传玺一边与指挥中心沟通，一边与路面执勤民警密切配合开辟“绿色通道”，快速通行，仅用15分钟便抵达市立医院，将脐带血安全交到威海市立医院血液病科。

“前期我们也很担心威海突然的疫情会影响到脐带血按时送达，反复与山东省脐血库沟通，今天在交警的护送下准时到达，现在我们可以踏踏实实准备明天上午的脐带血输注治疗。在这个特殊时期，很暖心、很感谢。”威海市立医院血液病科主任、主任医师邓秀芝表示。

顺利交接后，邓秀芝和袁传玺各自回到岗位上继续值守。当晚9时许，趁着邓秀芝刚开完会的间隙，记者采访时询问，从哪天开始到岗？她淡淡地说，“三四天没回家了，大家都这样。”

11日上午11时，记者从医院了解到，承载着大家爱心的脐带血正在用于患者的进一步治疗中。

疫情速递

莱西新增109例本土确诊病例

3月11日下午，青岛市召开发布会介绍疫情防控情况。据介绍，3月10日12时至3月11日12时，莱西新增109例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其中有8例为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264例无症状感染者。自3月4日莱西疫情发生以来，截至3月11日12时，累计报告确诊病例413例、无症状感染者728例。

(记者 台雪超)

威海累计报告本土确诊病例18例

3月11日下午，威海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疫情防控第五场新闻发

布会。据通报，3月10日0时至24时，威海市新增本土确诊病例8例。截至3月10日24时，威海市累计报告本土确诊病例18例、无症状感染者70例。(记者 连宁燕)

淄博累计报告确诊病例4例

3月11日下午，淄博市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发布会。发布会通报，3月10日，淄博市新增新冠肺炎确诊病例1例(轻型)、无症状感染者3例，均为周村区隔离管控人员，正在定点医院接受隔离治疗。全市本轮疫情累计报告确诊病例4例，其中周村区3例、桓台县1例。(记者 张荐博)

潍坊检出3名新冠病毒核酸阳性者

3月10日晚，潍坊接外地推送的协查函，经排查并进行核酸检测，3月11日凌晨，初筛出新冠肺炎病毒核酸阳性者3名。该3人均租住在潍城区城关街道颐园

小区。目前，3人已转运至潍坊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接受隔离观察。(记者 马媛媛)

德州新增本土确诊病例9例

3月11日20时，德州市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第二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记者获悉，3月11日0时至18时，德州市新增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9例(禹城6例，平原县3例)，均为轻型；无症状感染者8例(禹城1例，平原7例)。以上人员全部为同一工厂员工，目前均在定点医院隔离治疗。(记者 常学艺)

滨州发现2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

3月11日，滨州市滨城区疾控中心报告2例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感染者，系市人民医院在“愿检尽检”核酸检测中发现。目前已使用负压救护车转至定点医院接受隔离治疗。(滨州卫健委)

公告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限期缴交决定书

[2022]济住中缴字Y273号

济南万御安防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3MA3R0KAD1X): 姚增仓(身份证号:37152519*****0357)向我中心投诉你单位欠缴其住房公积金,我中心已向你单位送达了《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催缴通知书》([2021]济住中缴字Y503号),而你单位无正当理由至今未缴纳。为此,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2019年修订)第三十八条的规定,决定责令你单位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为姚增仓(身份证号:37152519*****0357)缴存欠缴的住房公积金13639.2元(其中单位应缴6819.6元,单位为职工代缴6819.6元;欠缴时间段为2020年4月至2021年6月)。

如不服本决定,你单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规定,60日内向济南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在6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执法人员:赵莹 证件编号:15010016022
执法人员:徐雁飞 证件编号:15010016010

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
2022年2月11日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彭传刚 美编:马秀霞 组版:刘燕